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邱秋芳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6

傳真：02-27593369

電子信箱：d3181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4303723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3學年度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辦法—資訊科技組示範賽」競賽辦法及本市  
選訓實施計畫各1份 (35826508\_11430372372\_1\_ATTACH1.pdf、  
35826508\_11430372372\_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「臺北市114年度國民中學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  
賽—資訊科技組示範賽選訓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08138  
號函及「臺北市114年度國民中學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—  
資訊科技組示範賽選訓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下稱國教署）辦理「113學  
年度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辦法—資訊科技組示範賽」，  
本局針對選手選拔作業訂定旨揭實施計畫，重點摘述如  
下：
  - (一)參加資格：為本市所屬公私立國民中學（含非學校型態  
實驗教育、完全中學國中部及外僑學校國中部）學生。
  - (二)各校至多報名3位學生參訓，總人數最多30人為限，並須  
全程參與6小時的選訓營隊課程，以配合後續選拔活動所  
進行培訓或測驗活動。

中崙高中 1140313



\*NLAA1143002905\*

(三)報名方式：本次選訓採取線上報名方式辦理（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r9iNvyxmWgbEgRx48>），錄取名單將於114年3月19日（星期三）於本市科技教育網公告（網址：<https://techpro.tp.edu.tw>）。

(四)選訓營結束後，將依學生在選訓營成績，選派前三名組成代表隊參加旨揭示範賽全國賽。

### 三、檢附「113學年度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辦法—資訊科技組示範賽」競賽辦法及本市選訓實施計畫各1份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